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（消防验收评定部分）标项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承接企业为 浙江方安消防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3 人，营业收入为 86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5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方安消防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2日



注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。

（二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（消防验收评定部分）标项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中地（嘉兴）工程质量检验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322.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（消防验收评定部分）标项四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中地（嘉兴）工程质量检验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322.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（消防验收评定部分）标项五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中地（嘉兴）工程质量检验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322.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.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地（嘉兴）工程质量检验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3日



3.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嘉兴市中星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建设管家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承接企业为嘉兴市中星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14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0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嘉兴市中星消防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3日

注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。

